

李世民的大气度

2010-11-26



唐太宗李世民

李世民打江山的时候，有一次他手下那些从刘武周那里投降过来的将领，大多数叛逃回去了。他的亲信为了“防患未然”，先是把刘武周的旧部但还留在李世民处的尉迟敬德抓了起来，囚禁在军中；尔后，对李世民说，尉迟敬德是一名猛将，尽管他没有叛逃，但我们既然囚禁了他，他的心中必会因此生怨恨，留下他恐怕是后患，还不如趁此把他杀了。

李世民说，敬德如果想叛变而逃，怎会在刘武周作相之后呢？李世民立即命令释放，并把尉迟敬德引进自己的室内，取出许多金银后抚慰道：“请你用大丈夫胸襟来看这种事，不要为小人的嫌疑而介意，我永远都不会相信别人诬陷你的话，请你体谅。如果你一定要走的话，这些金银可资助你上路，表示我们共事一场的情义。”

事隔不久，一次李世民与王世充对阵，为了侦察敌情，李世民便带五百个亲兵到敌营前察看，被王世充侦知。王世充率一万多人冲出营地突然把李世民团团围住。而王世充部的大将单雄信更是跃马引槊直挑李世民。眼看李世民危在旦夕，只见尉迟敬德跃马大呼“勿伤我主”，同时横鞭直打，单雄信落荒而逃，而赶来救援李世民的大军也随即赶到，王世充大败而归。

事后，李世民执着尉迟敬德的手说，“你怎么相报得这么快呢？”

由此可见，李世民之所以是创下大唐盛世的李世民，而不是“一时英雄、万世狗熊”的李世民，正在于他的非常思维所造就的非常胸襟与非常大度。

不是吗？当别人想当然的认为从刘武周部投降过来的将领大都叛逃了，尉迟敬德必然也会叛逃时，李世民对尉迟敬德不是依据常人常理来做出决定，而是依照自己的“非常之理”来“非常认定”尉迟敬德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，进而使他躲开了一次误捕好人的陷阱，用自己的真诚和信任换取了对方的真诚和信任。而当部下又以“任何一个人无故被冤屈必然心怀抱怨”的常理来劝李世民“小心后患”的时候，李世民又出人意料的以“反其道而行之”的非常思维，大胆推翻了这个常理，用将尉迟敬德引进内室赠金银助其上路的“非常之情，非常之方法”赢得尉迟敬德的非常忠诚和非常真心。

其实，在古代，凡能成就一番大业者，大都是具有李世民那样以非常之智做非常之事，来赢得他人非常之情的做事本领。

比如说，三国时的刘备摔阿斗。当赵子龙单枪匹马几进几出，终于从千军万马中救出刘备的独生子刘禅(阿斗)，并把刘禅(阿斗)交到刘备手中的时候，刘备一下子就把阿斗摔在地上，并说道，为了一个不成器的儿子，差一点损失我的一员大将。试想，在刘备的心中，赵子龙的位置真的比儿子刘禅还重要吗？

错哉！

刘备这“一摔”与李世民的“一送”，实在是有着异曲同工之妙。而他们之所以能在相隔数百年的不同地方、不同场合，做出了如此相同的“非常之事”，也正因为他们两人都是非常之人。而从他们的身上，我们也不难得出这样一个结论，一辈子囿于常理之人，永远都只能做常事、做常人。相反，凡想成就、又能够成就非常事业之人，必是能以“反其道而行之”的非常之理做出非常之事的非常之人。

不能创非常之理，何以做非常之事？不能做非常之事，何以成为非常之人？

(文章来源，新浪历史)